

学术论文编写规则

Presentation of academic papers

目 次

前言	Ⅱ
引言	Ⅳ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组成部分	2
4.1 总体要求	2
4.2 前置部分	2
4.3 正文部分	3
4.4 附录部分	4
5 编排格式	4
5.1 版式要求	4
5.2 编写	5
5.3 量和单位	5
5.4 插图	6
5.5 表格	7
5.6 数字	7
5.7 数学式	8
5.8 注释	9
5.9 科学技术名词	9
附录 A(规范性) 学术论文的构成元素	10
附录 B(资料性) 学术论文中使用的字号和字体	11
参考文献	12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本文件是 GB/T 7713 的第 2 部分。GB/T 7713 的第 1 部分：学位论文编写规则；第 2 部分：学位论文编写规则；第 3 部分：学位论文编写规则；第 4 部分：学位论文编写规则。

引 言

无论是学术论文、学位论文还是科技报告,其撰写和编排都需要遵循一定的规范,以利于信息系统的收集、存储、处理、加工、检索、利用、交流、传播。GB/T 7713—1987《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格式》对学术论文、学位论文和科技报告的撰写要求及编排格式作了统一规定。鉴于三者的使用对象及使用目的不尽相同,撰写要求及编排格式差异较大,后来修订 GB/T 7713 时,将其分为 3 个部分分别进行修订。

——第 1 部分:学位论文编写规则。目的在于规定了学位论文的撰写格式和要求。

——第 2 部分:学术论文编写规则。目的在于规定了学术论文的撰写要求和编排格式。

——第 3 部分:科技报告编写规则。目的在于规定了科技报告的编写、组织、编排等要求。

本文件描述了撰写和编排学术论文的基本要求和格式规范。学术论文编写的标准化和规范化,是使其格式和体例规范化,语言、文字和符号规范化,技术和计量单位标准化,以便于学术论文的检索和传播,促进学术成果的交流和使用。

本文件的适用范围,包括一切反映自然、社会和人文等的科学体系的学术论文。然而,由于学科门类、选定课题、研究工作方法、工作进行阶段、观测和调查等各方面的差异,采用本文件进行学术论文编写宜采取严肃性和灵活性相结合的原则。同时,人文社科类学术论文与科技类学术论文相比,具有内容表述丰富性和多样性等特征,人文社科类学术论文可在遵循本文件基本规定基础上,根据学科特点进一步制定具体的编写规范。

本文件对 GB/T 7713—1987 中的学术论文编写内容进行了必要的检查、更新,进而形成单独的学术论文编写规则,代替 GB/T 7713—1987 中的学术论文编写格式部分。

学术论文编写规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学术论文的组成部分以及撰写和编排的基本要求与格式。

领域的学术论文可

本文件适用于印刷版、缩微版、电子版等所有传播形式的学术论文。不同学科参考本文件制定本学科或领域的编写规范。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注：在不引起混淆的情况下，本文件中的“学术论文”简称为“论文”。

3.2

正文部分 main body

论文的核心部分，通常由引言开始，描述相关理论、实验(试验)、方法、假设和程序，陈述结果并进行讨论分析，阐明结论，以参考文献结尾。

3.3

参考文献 reference

对一个信息资源或其中一部分进行准确和详细著录的数据，位于文末或文中的信息源。

[来源：GB/T 7714—2015,3.1]

4 组成部分

4.1 一般要求

论文一般包括以下 3 个组成部分：

- a) 前置部分；
- b) 正文部分；
- c) 附录部分。

论文各部分的构成及相关的元数据信息按照附录 A 进行。

4.2 前置部分

4.2.1 题名

题名是论文的总纲，是反映论文中重要特定内容的恰当、简明的词语的逻辑组合。

题名中的词语应有助于选定关键词和编制题录、索引等二次文献所需的实用信息，应使用标准术语、学名全称、药物和化学品通用名称，不应使用广义术语、夸张词语等。

为便于交流和利用，题名应简明，一般不宜超过 20 个字。为利于国际交流，论文宜有外文(多用英文)题名。

下列情况允许有副题名：题名语义未尽，用副题名补充说明论文中的特定内容；研究成果分几篇报道，或是分阶段的研究结果，各用不同副题名以区别其特定内容；其他有必要用副题名作补充说明者。

题名在论文中不同地方出现时应保持一致。

4.2.2 作者信息

论文应有作者信息。作者信息具有以下意义：加有作者姓名的声明对作者负责；联系作者的渠道。作者信息的内容，一般包括作者姓名、工作单位及通信方式等。为利于国际交流，论文宜有与中文对应的外文(多用英文)作者信息。

对论文有实际贡献的科学技术人员应列为作者，包括参与选定研究课题和制订研究方案、直接参加全部或主要部分研究工作并作出相应贡献，以及参加论文撰写并能对内容负责的个人或单位。个人的研究成果，标注个人作者信息；集体的研究成果，标注集体作者信息，即列出全部作者的姓名，不宜只列出课题组名称。标注集体作者信息时，应按对研究工作贡献的大小排列名次。

如需标注中国作者的汉语拼音姓名，应执行 GB/T 28039 的规定，即姓在前名在后，双名连写，其间不加短横线，名不准许缩写。国外作者的姓名，应尊重其各自的姓名拼写规则。

作者信息的位置宜置于题名之下。

论文可标注通信作者的有关信息。此项目也可标注在文末。

4.2.3 摘要

论文应有摘要。摘要是对论文的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简短陈述,应具有独立性和自明性,即不阅读全文就可以获得必要的信息。为利于国际交流,宜有外文(多用英文)摘要。摘要的撰写应符合GB/T 6447 的规定。

摘要的内容通常包括研究的目的、方法、结果和结论。宜采用报道性摘要,也可采用报道/指示性摘要、指示性摘要。报道性摘要可采用结构式。

摘要中可以有数学式、化学式、插图、表格等,但不应含有数学式、化学式、插图、表格、参考文献等的编号,不宜使用非公知公用的符号和术语。对摘

己的成果。

4.3.3 主体

主体部分是论文的核心,占论文的主要篇幅,论文的论点、论据和论证均在此部分阐述或展示。

主体部分应完整描述研究工作的理论、方法、假设、技术、工艺、程序、参数选择等,清晰说明使用的关键设备装置、仪器仪表、材料原料,或者涉及的研究对象等,以便于本专业领域的读者可依据这些描述重复研究过程;应详细陈述研究工作的过程、步骤及结果,提供必要的插图、表格、计算公式、数据资料等信息,并对其进行适当的说明和讨论。

主体部分的结构,一般由具有逻辑关系的多章构成,如理论分析、材料与方法、结果和讨论等内容,均宜独立成章。

4.3.4 结论

结论是对研究结果和论点的提炼与概括,不是摘要的简单重复,也不是对全文的简单总结,应简明扼要地指出研究工作的主要结论,并指出研究的不足之处。

结论应放在正文的最后,在“致谢”之前,其篇幅不宜超过全文的5%。结论中应避免使用“首次”“国内首次”“国际首次”等词语,除非有充分的证据支持。

4.4 致谢

致谢是对在论文写作过程中给予帮助和支持的个人或机构的感谢,应放在正文的最后,在“结论”之前。

致谢应简明扼要,避免冗长,一般不超过全文的5%。致谢中应避免使用“感谢”“感谢”等词语,除非有充分的证据支持。

4.5 参考文献

参考文献是论文的重要组成部分,应放在正文的最后,在“致谢”之后。参考文献应列出论文中引用的所有文献,包括书籍、期刊、会议论文、学位论文、专利、标准、网络资源等。

参考文献的格式应符合 GB/T 7714 的规定。参考文献的标题应简明扼要,避免冗长。参考文献的年份应放在标题之后,用括号括起来。

参考文献的排列顺序应按引用顺序排列。

4.6 附录部分

附录是论文的重要组成部分,应放在正文的最后,在“参考文献”之后。附录应列出论文中引用的所有附录,包括数据、图表、程序、设备等。

附录的格式应符合 GB/T 7714 的规定。附录的标题应简明扼要,避免冗长。附录的内容应完整、准确,并应提供必要的说明和讨论。附录的排列顺序应按引用顺序排列。

5 编排格式

5.1 一般要求

论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采用国务院发布的《通用规范汉字表》的规范汉字编写,遣词造句应符合汉语语法,标点符号使用应符合 GB/T 15834 的规定,文字表达做到题文相符、结构严谨、符合逻辑、用词准确、语言通顺。

论文涉及的编号、量和单位、插图、表格、数字、数学式、注释、科学技术名词等的表达,均应符合规范

性引用文件的规定。

印刷版论文宜用 A4 幅面纸张。用纸、用墨、版面设计等应符合便于论文的单册装订、阅读、复制和缩微。

电子版论文应采用通用文件格式,并可提供音频、视频、数据集等数字化资料。

论文中各部分文字的字号和字体见附录 A。

阿拉伯数字。不同层次章节编号之间用下圆点相隔;末位数字后不加圆点,如:

“2”……;节编号“2.1”“2.2”……,“3.2.1”“3.2.2”……。各层次章节编号全部顶

的间隙接排标题,标题末尾不加标点,正文另起行。

传统方法,可混合使用汉字数字和阿拉伯数字。

用“引言”二字,则不编章编号“0”。

某些内容需要分条或分款来说明的一类表述形式。

各项前添加采用阿拉伯数字或小写拉丁字母的编号,如:“1)”“2)”,“(1)”“(2)”,

如果论文中已经把形式为“(1)”“(2)”的编号作为数学式的序号,则不宜将其用

的每项前,也可采用符号,如“—”“—”等。

早期的编写且未

引言编号“0”;章编

格排,其后空 1 个汉

章节的编号如

注:如果引言部分

5.2.3 列项说明编

列项说明指论

列项说明时,宜

“a)”“b)”,“(a)”“(b)

于列项说明。列项



——构造图、装配图中的尺寸数据如具有相同的单位,宜将共同单位标注在图的右下角或左下角,写作“单位:××”。

——地图插图应确保准确无误,应符合 GB/T 19996 的规定。

5.4.5 插图宜紧置于首次提及该图编号的正文之后,先见文字后见图。由几个分图组成的插图如需转页接排,可在所有分图都排完之后排图编号、图题。

5.5 表格

5.5.1 表格是论文重要组成部分,应具有自明性、简明性、规范性和逻辑性,其编排应符合 GB/T 170 的规定。

5.5.2 表格应有编号,编号方法见 5.2.4。

5.5.3 表格应有表题,置于表编号之后,并空 1 个汉字的空隙。表编号和表题应置于表格顶线上方,宜居中排。必要时,可将表中的符号、标记、代码及需要说明的事项,用简练的文字,作为表注置于表的下方。表注为多条并需编序号时,宜采用阿拉伯数字加后半圆括号或圈码,置于被注对象的右上角,如“××××¹⁾”或“××××^①”。表注的末尾应加“。”。

5.5.4 表格应有表头,表头中不准许使用斜线。表格的编排,宜将内容和测试项目由左至右横排,数据依序竖排。

表头栏目的标注应正确、齐全。表格中内容相同的相邻栏或上下栏,应重复写出,或以通栏表示,不应用“同左”“同上”等字样代替。表身中的“空白”表示无此项或未测量,“—”表示测量过而未发现,“0”表示实测结果为零。

注:当“—”可能与代表阴性相混时,可用“…”。

当表格中某一栏目同时用量和单位表示时,应采用“量的符号或名称/单位符号”的标准化形式,如 $c_p/[J/(kg \cdot K)]$ 、质量定压热容 $[J/(kg \cdot K)]$ 、CHT/kK (CHT 为临界高温的缩写词)。若全表格所有栏目的单位都相同,宜将共同单位标注在表格的右上方。

5.5.5 表格宜紧置于首次提及该表编号的正文之后,先见文字后见表。如果某个表格需要转页接排,则应在随后接排该表的表格上方加“表×(续)”或“续表”字样。续表应重复表头。

5.6 数字

5.6.1 数字用法应符合 GB/T 15835 的有关规定。鉴于阿拉伯数字具有笔画简单、结构科学、形象清晰、组数简短、国际通用等优点及科技语言的特殊性,论文中数字使用的总原则是:凡是可以使用阿拉伯数字,而且又很简明清晰的地方,宜使用阿拉伯数字。

5.6.2 为达到醒目、易于辨识的效果,要

- a) 大于 999 的整数和多于 3 位数的小数,均宜采用三位分节法分节,即从小数点起向左或向右每 3 位留适当空位。

例如:2020 年人口普查人数 1 411 778 724 人可写作 14 亿 1 177 万 8 724 人;

- d) 有起点和终点的时间段之间应采用一字线连接,如 2020-09-01—12-01 不应写作 2020-09-01~12-01。

5.6.5 下列场合应使用汉字数字:

- a) 作为词素构成定型的词、词组、惯用语、缩略语等的数字,如二倍体、三叶虫、二元三次方程、四氧化三铁、十二招。

示例 1:

$$W(N_1) = H_{\alpha,1} + \int_{-1}^{-1+1} L_1 e^{-2\sin N_1} d\alpha =$$

$$R(N_1) + \int_{-1}^{-1+1} L_1 e^{-2\sin N_1} d\alpha + O(P^{1+1})$$

$$f(x,y) = f(0,0) + \frac{1}{1!} \left(x \frac{\partial}{\partial x} + y \frac{\partial}{\partial y} \right) f(0,0) + \frac{1}{2!} \left(x \frac{\partial}{\partial x} + y \frac{\partial}{\partial y} \right)^2 f(0,0) + \dots + \frac{1}{n!} \left(x \frac{\partial}{\partial x} + y \frac{\partial}{\partial y} \right)^n f(0,0) + \dots$$

的建议:

避免使用多于 1 行的表示形式,如 $m \sqrt{N}$ 优于 $\frac{m}{\sqrt{N}}$;

避免使用多于 1 个层次的上标或下标符号,如 P_{111} 优于 P_{1111} ;

避免使用过多的上标或下标符号

5.7.5 关于数学式表

- a) 在行文中
- b) 在数学式中
- c) 在附录中

示例:
使用

$$\sin(N) \approx 2 \sin(N/2) \sin(N/2) = \dots$$

不使用

$$\sin(N) \approx 2 \sin\left(\frac{N}{2}\right) \sin\left(\frac{N}{2}\right) = \dots$$

5.8 注释

除图注、表注及参考文献的脚注外,论文中的文字内容需要加以说明又不适于作正文叙述时,可采用注释。

注释的标注应符合 GB/T 121 的规定,宜用方括号加脚注的标号,置于所注释文字的右下方。

注释编号应与参考文献脚注的圈码相区别。

5.9 科学技术名词

科学技术名词简称科技名词,也称术语,其使用应符合 GB/T 119 的规定。

规范名词。“全称”和“简称”均

科学技术名词应首选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审定公布的名词。

同一概念的定义在不同学科或

不同机构公布的规定名词不一致时,可选择使用同一机构公布的名词。

选择使用规范名词。

专业领域不一致时,宜依论文所在学科或专业领域

内涵或行业习惯的名词。

尚未审定公布的科学技术名词,宜使用单义性强、贴近科

学文献时,宜注明中文译名,必要时

尽量少用字母词。如要使用未经审定公布的字母词,应

还应同时标注其外文全称。

同一篇论文使用的科学技术名词应保持前后一致。

附录 A

(规范性)
学术论文的构成要素

表 A.1 规定了学术论文的构成元素。

表 A.1 学术论文的构成元素

组成		必备性	功能
前置部分	题名	必备	提供题名元数据信息
	作者信息	必备	提供作者元数据信息
	摘要	必备	提供摘要元数据信息
	关键词	必备	提供关键词元数据信息
或可选	提供管理与利用元数据信息		其他项目
必备	内容	正文部分	引言
必备	内容		主体
有则必备	内容		结论
可选	内容		致谢
必备	结构元数据		参考文献
有则必备	结构元数据		附录部分

参 考 文 献

[1] GB/T 3179—2009 期刊编排格式

[2] 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北京图书馆. 汉语主题词表:工程技术卷:第 1-13 册[M]. 北京: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14.

[3] 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北京图书馆. 汉语主题词表:自然科学卷:第 1-5 册[M]. 北京: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18.

[4] 国际计量局. 国际单位制(SI)[M]. 7 版.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7 号)

[6] 国务院关于公布《通用规范汉字表》的通知(国发[2013]23 号)
